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179,339.19	财政拨款	511,588.52
	项目支出	126,155.67	其他资金	2,999,943.84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324,314.91
	其他事业性支出	206,093.66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187,273.61
总体绩效目标	<p>目标1：加强医疗保障和能力建设。加强医疗卫生高地建设，聚焦重点项目，加快临床重点专科、重大疑难疾病诊疗中心建设步伐，大力推进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加强院前急救管理，完善“120”网络医院建设，不断推进社会急救医疗服务体系。目标2：加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设。进一步完善全市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和卫生应急体系，有效应对“两热”、猴痘、艾滋病等传染病，降低市民患病风险；落实基本公共卫生和重大公共卫生政策，不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提高居民对公共卫生服务的满意度。目标3：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落实基层卫生人员待遇，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多渠道培养基层卫生人才队伍，着力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目标4：夯实妇幼健康服务。强化母婴安全救治体系，提升母婴安全保障能力，有效控制和降低孕产妇、婴儿死亡率，对有出生缺陷风险的孕产妇做到早发现、早诊断、早干预，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升出生人口素质，提高广州地区妇女、儿童等重点人群保健水平。目标5：增强中医药发展与建设。坚持中西医并重，加强中医药传承创新，促进全市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开展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科技项目立项及重大科技项目研究，加强中医优势专科建设、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推动中西医临床协同创新发展，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目标6：促进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服务。依法依规维护我市计划生育奖扶对象合法权益；深入推进我市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有序发展，减轻育儿家庭的生育养育负担，优化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加强人口监测和形势研判，提高全市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工作水平。目标7：持续做好爱国卫生运动。提高病媒生物防制效果，有效降低病媒生物密度，防止蚊媒传染病暴发流行，促进城乡人居环境得到显著改善，增强人民群众除害防病意识，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和人民群众身心健康。</p>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爱国卫生运动	病媒生物防制财政补助项目	3,300.00	通过组织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有效降低病媒生物密度，防止登革热等蚊媒传染病暴发流行，促进城乡人居环境得到显著改善，增强人民群众除害防病意识，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和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家庭发展项目	106,827.82	通过开展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项目，依法依规维护我市计划生育奖扶对象合法权益，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减轻育儿家庭的生育养育负担，优化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提高全市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工作水平。
	中医药发展与建设	中医医疗保障和能力建设；基层中医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中医药科技创新与人才培养	3,010.00	通过开展中医药发展和建设，加强中医药传承创新，促进全市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30项中西医协同临床重大创新技术建设、50项中医药重大科技项目和30名广州市优秀中医临床人才培养，建立10个重大疑难罕见疾病中西医协同诊疗中心，持续推进我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加快中医药科技创新，夯实基层中医药工作。
	妇幼健康服务	广州市母婴安康行动财政补助项目；广州市免费产前筛查和诊断项目；免费婚检及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财政补助项目；儿科医疗建设财政补助项目；新生儿筛查财政补助项目	9,691.77	通过加强全市危重症孕产妇、儿童救治机构和孕产期、新生儿保健特色专科建设，提高产儿科服务能力，有效控制和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通过开展婚前孕前健康检查、孕妇产前筛查和诊断、新生儿疾病筛查，构建覆盖婚前-孕前一产前一新生儿期三级出生缺陷防控体系，降低严重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妇幼项目；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疾控项目	1,817.14	通过实施儿童口腔综合干预项目，提高学龄儿童的口腔健康水平；开展大肠癌防控，降低市民患病风险及提高居民健康水平。开展适龄妇女“两癌”筛查、农村地区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畸形项目，提高广州地区妇女、儿童等重点人群保健水平。
	公共卫生服务	健康素养促进项目；结核病防治项目工作经费；艾滋病防治经费；预防艾梅乙母婴传播项目；疾病预防控制经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及救治财政补助项目；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经费；疾病监测专项经费；卫生监督检测财政补助项目	8,599.82	通过项目实施，规范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开展常住人口结核病患者治疗诊断减免，完成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急性传染病等各类疾病监测、艾滋病防治等任务，提高传染病应对及控制能力。规范落实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措施，减少相关疾病母婴传播，提高市民卫生健康意识。持续开展卫生监督监测，完成国家下达双随机监督抽检和专项监督执法任务。大力开展健康知识普及，持续提升我市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	村卫生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和看病减免财政补助；村卫生站医生补助项目；广州市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财政补助项目；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财政补助项目；家庭医疗服务补助项目；基层卫生人才培养和公共卫生建设经费；卫生人才培养和队伍培训经费	4,310.42	通过家庭医疗服务补助、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北部山区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村卫生站医生补助、多渠道培养基层卫生人才队伍，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公益性。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项目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项目	50,887.72	通过建立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偿机制，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免费向城乡常住居民提供12大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高居民感受度和满意度，逐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可及性和均等化水平。
	医疗保障和能力建设	大型活动医疗保障工作经费；医疗欠费专项补助工作经费；流浪乞讨危重病人救治财政补助项目；社会急救医疗专项工作经费；医疗高地建设专项补助经费；广州市高层次卫生人才引进培养；保健经费；科研经费；学科建设财政补助项目、广州市创新药械应用补助项目、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卫生应急体系建设项目	19,918.23	通过开展此项目，补助市各级医院在突发事件中无法证明其身份的急、危、重伤病员的抢救费用、120急救医疗支出、学科建设、人才引进、流浪乞讨危重病人救治、科研经费、保健经费等经费。并加快推进医院高水平建设和临床重点专科建设步伐，构建卫生医疗高地，优化广州地区医疗体系。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新重大特色技术数量	≥62项	≥62项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5.4名	≥5.4名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90%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90%	≥90%	
			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100%享受生活补助	100%	100%	
			家庭病床建床数增长率	≥3%	≥3%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站覆盖率	100%	100%	
			急性传染病监测任务完成率	≥90%	≥90%	
			HIV/AIDS随访检测比例	≥90%	≥90%	
			大肠癌项目初筛任务完成率	≥85%	≥85%	
			目标人群常染色体非整倍体疾病筛查任务完成率	≥80%	≥80%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	≥98%	≥98%	
			中医优势专科（培育）建设数量（个）	25个	25个	
			孕产妇艾滋病检测率	≥95%	≥95%	
		质量指标	国家随机监督抽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5%	≥65%	
			实施紧密型镇村一体化管理的村卫生站覆盖率	≥85%	≥85%	
			检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80%	≥80%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90%	≥90%	
			蚊媒风险点控制及时率	≥99%	≥99%	
		时效指标	奖扶金及时审核率	≥90%	≥90%	
			登革热热点蚊媒处置及时率	≥99%	≥9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肺结核患者规范管理率	≥90%	≥90%
	户籍孕产妇死亡率			≤7.5/10万	≤7.5/10万	
	户籍婴儿死亡率			≤2.8‰	≤2.8‰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44%	≥44%	
	奖扶金发放到位率			≥90%	≥90%	
	医疗服务能力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现场服务满意率	≥90%	≥90%	
	签约居民对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满意度		≥80%	≥80%		
	居民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的满意度		≥80%	≥8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唐氏综合征及其他致死致残性染色体异常初筛补助价格	≤147元	≤147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